

南山区 2024 年度绩效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南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南山区 2024 年度绩效审计工作报告》（以下简称《绩效审计工作报告》），提出了进一步突出绩效审计评价、加强民生领域审计监督力度和强化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审议意见。现将《绩效审计工作报告》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

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审计“治已病、防未病”作用，举一反三、健全长效机制，汇聚整改合力，推动审计整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区政府主要领导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工作，并多次对审计整改工作做出批示，要求各责任单位提高政治站位，制定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加快推动问题完成整改，确保问题整改彻底、改到位。

相关责任单位认真落实区政府关于审计整改的有关要求，严格落实南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审议意见。各被审计单位将审计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采取实招硬招狠抓整改

落实，对照问题逐项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人，有序加快整改任务推进完成。主管部门强化监督管理，对主管领域的工作加强监督指导和统筹协调，推动源头治理。区审计局切实履行督促检查职责，积极推动审计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的贯通协同，通过现场督导、定期召开整改督促推进会、发出整改督办函、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对重点问题的跟踪督办，大力推进审计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成效

《绩效审计工作报告》涵盖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推动民生供给优化、推动区域协同发展等 3 个方面共 27 个问题，具体涉及 33 个整改事项、21 家整改责任单位。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上述整改事项已按期完成整改 32 个，按期整改到位率为 100%。剩余 1 个问题尚在整改期，整改期限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各责任单位通过完善审批流程、加强内部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追回资金等方式推进整改，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工作指引等文件 13 项，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1,642.18 万元。

（一）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公配用房管理不到位共 3 个问题，涉及 4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管理制度不健全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区国资局）印发《南山区政府物业管理办法》，明确公配用房规划配建、接收调配、使用管理等方面职责。

(2) 部分公配用房未经调配擅自使用问题已整改。区财政局（区国资局）已完成 3 处公配用房的调配使用。

(3) 个别经营性物业运营管理缺位问题涉及 2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区财政局（区国资局）一是通过签署委托运营协议对 2 处充电桩和 4 处停车场物业统一管理运营；二是 4 处充电桩已完成收益清算并按照委托运营协议上缴收益 15.61 万元。

2. 道路改造整治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共 4 个问题，涉及 4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单位履职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一是召开南海大道二期工程审计问题宣贯整改会议，要求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严格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二是约谈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并按照合同约定处罚 2 万元。

(2) 部分单位工程移交不及时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印发《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工程竣工移交管理办法（暂行）》，加强对工程竣工移交的管理。其中，南海大道一期工程、粤兴五道、粤兴六道道路工程与交通设施工程已移交至接收单位；兰桂三路地下通道工程的 3 条通道明确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接管。

(3) 个别单位工程管理缺位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已采取措施清空兰桂三路项目竣工未移交期间被侵占的地下通道，督促施工单位对通道进行砖砌封堵，并根据合同条款对施工单位处罚 0.1 万元。

(4) 水土保持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建筑工务署

向 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及设计单位发出警示函，并完善了工程施工合同范本，在后续项目管理中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纳入合同要求。

3. 信息化项目建设与管理存不足共 4 个问题，涉及 5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规划统筹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卫生健康局印发《南山区卫生健康局关于调整南山区卫生健康系统网络与数据安全暨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统筹协调各方资源推进网络与数据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推动闲置模块应用，将不常用的模块与其他系统的子功能模块进行系统整合。

（2）履约验收不严谨问题涉及 2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一是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住房建设局、区应急管理局建设的信息系统已针对系统模块缺失和功能不完备的部分进行补充、优化；二是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和区教育局分别组织人员学习信息化项目检测与验收相关管理规定，同时开展自查自纠，避免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3）部分信息系统模块闲置问题已整改。审计提出 7 个信息系统的 80 个模块自终验后一直未启用，各责任单位结合实际对信息系统模块进行优化，其中前海小学、区应急管理局、区医疗集团总部和区住房建设局 4 家单位的 23 个信息系统模块在审计期间已完成优化。南山博物馆、区住房建设局、区信访局、白

芒小学 4 家单位的 57 个信息系统模块，结合需求通过优化整合继续投入使用模块 28 个，删除和下架模块 29 个。

（4）维护管理不力问题已整改。区应急管理局通过制定《南山区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监测预警系统监管工作制度》等方式，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规范相关工作流程以及预警信息的流转程序、时限。同时，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指引要求，完成前期项目技术替换工作，解决设备因物联网卡政策调整导致离线率高的问题。

（二）推动民生供给优化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校园管理及经费使用存在漏洞共 3 个问题，涉及 3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校园安全监管职责落实力度不足问题已整改。针对校舍安全隐患整改不及时不彻底情况，区教育局通过纳入百校焕新工程、改扩建工程及学校安排预算资金自行修缮等方式，对 69 家学校共 175 条校舍安全隐患进行了整改。另外，区教育局在 2024 年秋季还开展了校舍安全专项巡查，对巡查发现问题也及时完成了整改。

（2）拆标规避集中采购程序问题已整改。华侨城高级中学已终止与清洁服务和绿化服务两家公司的服务合同，并通过公开招标重新确定了清洁绿化项目的服务供应商。

（3）专项经费管理不规范问题已整改。南头中学、育才中学分别制定本学校适用的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特色教育经费使用范围及使用流程；育才中学、南头中学、华侨城高级中学、北

京师范大学南山附属学校等 4 家学校组织开展内部培训，加强特色教育经费使用管理。

2. 保障性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待改进共 4 个问题，涉及 4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配建住房建筑套内面积未达标问题已整改。区住房建设局通过制定相关工作指引、内部控制规范及合同范本等方式，强化保障房项目管理。同时，对深业世纪山谷、能源工业小区城市更新单元、临海揽山御园等保障房项目开展抽查，抽查的项目套内建筑面积符合要求。

（2）收购价款结算把关不严问题已整改。区住房建设局 4 个回购项目多计装修造价 364.75 万元已通过追缴或在尾款中抵扣的方式全部追回。

（3）工程维修义务界定不清问题已整改。区住房建设局针对涉及维修的房源进行维修工程量校对，复核后追回多付的维修费用 1.84 万元；制定《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公共住房日常维修服务管理工作指引（试行）》明确工程维修范围，规范后续管理。

（4）保障性租赁住房运营监管不到位问题已整改。区住房建设局已督促项目运营主体做好保障性租赁住房租金定价备案，并对承租人资格进行抽查复核。

3. 城中村改造提升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共 3 个问题，涉及 3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造价审核把关不严问题已整改。南头、西丽、蛇口、桃源街道办事处已通过区造价站出具的质量复核报告对多计的 849.54 万元工程造价进行核减。

（2）建设内容重复结算问题已整改。桃源街道办事处组织相关项目施工单位对重复计取的工程实施内容进行现场确认，将核对修改后的竣工图重新报送至区造价站审核，区造价站出具的质量复核报告中已扣除重复结算的费用。

（3）个别项目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责任未落实问题已整改。南头街道办事处开展自查自纠，其他项目现有检测合同均由街道办直接签订。

（三）推动区域协同发展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工程建设管理较粗放共 3 个问题，涉及 4 个整改事项，其中已完成整改 3 个，正在整改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工程过程管理薄弱涉及 2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深汇通公司一是建立健全工程管理制度，明确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培训，强调工程日常管理中的注意事项；二是已开展对口帮扶项目的建设、运营情况的阶段性评价工作并出具评价报告。

（2）部分项目结算工作不严问题正在整改。深汇通公司对连平产业园（一期）、（三期）两个项目组织二次复核，复核后核减扣除费用共计 356.28 万元；吉安产业园升级改造项目和吉安产业园一期二标段结算工作仍在进行。该问题为分阶段整改类，

根据责任单位制定的整改方案，整改期限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

（3）部分项目招标控制价设置无依据问题已整改。深汇通公司通过开展招投标业务培训和自查自纠工作，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 运营工作开展不扎实共 3 个问题，涉及 6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管理制度缺失问题涉及 3 个整改事项。一是区财政局（区国资局）修订《深圳市南山区区属国有企业资源性资产租赁综合监管工作指引（2025 年修订）》，新增对口帮扶产业园租赁管理章节，将对口帮扶产业园纳入日常租赁管理；二是区财政局（区国资局）印发《南山区区属国有企业对口帮扶产业园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对对口帮扶产业园进行单独业绩考核；三是深汇通公司印发《深圳市深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口帮扶产业园资源性资产租赁管理办法》，加强公司内部对产业园运营具体事项的管理。

（2）配套物业优惠条款约定不完善问题涉及 2 个整改事项，均已完成整改。深汇通公司督促下属子公司与产业园承租企业展开协商，就原配套服务培育期事项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并于 2025 年 6 月前按原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情况补收租金 52.06 万元。

（3）运营费用催缴力度不足问题已整改。深汇通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委托律师启动诉讼程序对园区企业长期拖欠的水电费及违约金进行追缴。

三、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的意见

下一步，区政府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审计整改工作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持续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到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压实各部门整改主体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责任，严格落实整改销号，确保问题逐条逐项整改到位，审计整改落地见效。二是分类攻坚推进整改。对属于立行立改类的问题，要迅速行动落实整改举措，确保按时整改；对需分阶段推进或持续整改的问题，要细化任务清单，明确节点稳步推进；对涉及体制机制层面的问题，要通过建章立制筑牢长效防线，从根源上破解“屡审屡犯”难题。三是持续加强跟踪督促检查。区审计局要加大对各级审计机关发现问题的整改督促力度，加强对审计整改情况过程的动态跟踪管理，持续深化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视巡察监督等其他各类监督的贯通协同，形成整改合力。

专此报告。

附件：南山区 2024 年度绩效审计工作报告查出问题正在整改事项一览表

附件

南山区 2024 年度绩效审计工作报告查出问题正在整改事项一览表

序号	责任单位	第一责任人	审计问题		整改情况	审计建议	整改期限
			问题标题	问题详细内容			
1	深圳市深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黄邦欣	部分项目结算工作不严	某项目结算价中涉及的 2,046 万元调差事项依据不足；3 个项目未根据实际现场结算，多计结算价 976.53 万元，其中某项目多计取 755.74 万元。	深汇通公司对连平产业园（一期）、（三期）两个项目多计的 356.28 万元未施工部分结算价进行核减扣除；吉安产业园升级改造项目和吉安产业园一期二标段结算工作仍在进行。	深汇通公司要对依据不足的结算事项组织复核复审；责成相关下属子公司据实做好工程结算。	2025 年 12 月 12 日